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

工程名称：云和县城东南路道路工程二期（复兴路至祥云路段）市政工程

验收日期：2021年9月12日

建筑面积	/	工程造价	1599.0821万元
工程地点	云和县城东南路（复兴路-祥云路段）	建设单位	云和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
勘察单位	浙江大华勘察设计有限公司	监理单位	丽水昌涵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设计单位	浙江方圆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	施工单位	浙江华歌建设有限公司

验收组成员（姓名、单位、职务或职称、专业）：

云和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：

浙江大华勘察设计有限公司：

丽水昌涵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：

浙江方圆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：

浙江华歌建设有限公司：

验收情况（验收程序、验收标准、分组情况、验收内容、检查方式）：

一、验收程序：（1）现场踏勘　（2）资料审核　（3）讨论评定工程质量等级

二、验收标准：《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》　CJJ1—2008;
《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》　GB50268—2008。

三、验收内容：道路工程、排水工程。

四、检查方式：各参加验收人员到现场进行了踏勘，进行外观检查（目测）及有关项目的测量（高程、横坡、平整度等），对技术资料进行检查评分。

经检查组人员一致认定，该工程质量等级为：合格。

施工单位	监理单位	勘察单位	设计单位	建设单位
	吴靖	胡鸿	徐进	张孟生
（公章）	（公章）	（公章）	（公章）	（公章）

CS 扫描全能王